

证券代码：688577

证券简称：浙海德曼

公告编号：2026-015

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《关于公司董事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因董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

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每人每年 7.2 万元人民币（税前），由公司根据其实际任职时间按月平均发放，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。公司非独立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具体职务，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制度确定其薪酬并发放。

2025 年度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发放具体情况详见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“第四节 公司治理、环境和社会-五、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”部分内容。

二、2026 年度薪酬方案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同时结合公司经营目标、考核体系以及相关岗位职责等并参考市场行业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方案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1、本方案适用对象及适用期限

适用对象：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适用期限：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

2、薪酬标准

(1) 董事薪酬

独立董事 2026 年津贴标准为每人每年 7.2 万元人民币（税前）；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执行所任职岗位的薪酬标准，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考核制度确定并发放。

(2)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

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所任职岗位，并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考核后领取薪酬。

3、薪酬结构

公司非独立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、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，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%。且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的确定和支付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，并根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及相应年度考核结果核定。

三、审议程序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，是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、规模的薪酬水平，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，并将董事的薪酬方案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四、其他

- 1、上述人员薪酬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；
- 2、公司董事薪酬方案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执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德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8 日